

债券代码：149099.SZ

债券简称：20HBIS01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减资完成工商登记变更的
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CO.,LTD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B7
栋 401）

2023 年 1 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河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泰联合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重大事项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05月06日至06月26日期间回购的281,486,760股股份已于2022年12月06日完成注销,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08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6)。

近日,公司完成了本次减少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2022年12月29日取得了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换发的新营业执照,注册资本由原来的10,618,607,852元变更为10,337,121,092元,其他登记信息不变。

二、上述事项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截至目前,发行人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有息负债均按时还本付息。本次减少注册资本事项不会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华泰联合证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华泰联合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河钢股份有限公司减资完成工商登记变更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